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川经信环资〔2016〕153号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做好工业清洁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经济和信息化委：

为贯彻落实《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委发〔2016〕8号），全面打响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促进环境质量改善，推动工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现就进一步做好工业清洁生产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统筹规划

推行清洁生产是贯彻落实五大发展理念、建设生态文明的必然要求，是推动技术进步、管理创新、降本增效、实现工业节能减排目标的重要措施，有利于推动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树立良好

社会形象。各市（州）要充分认识进一步做好清洁生产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把清洁生产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认真谋划、精心组织，进一步创新工作思路、丰富工作载体、强化工作手段、加大工作力度，持续推进工业清洁生产。要坚持以项目为中心，结合本地产业结构，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污染需求，以源头减量减排支撑节能减排目标、加快产业结构优化调整为目标，突出能源资源消耗高、环境影响大以及使用、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重点行业、重点园区、重点企业，科学制定本地“十三五”清洁生产推行计划，每年储备一批、审核一批、改造实施一批、评估一批清洁生产项目，确保工作落地落实、有序推进。

二、突出重点，全面推进

（一）组织开展新一轮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各地要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规范开展工业清洁生产审核和实施效果评估工作的通知》（川经信环资〔2015〕164号），统筹推进清洁生产强制审核与自愿审核，按照重点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在“十三五”期间至少开展一轮清洁生产审核的要求，抓紧编制并组织实施本地区“十三五”工业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计划和年度计划。各地要对产生、排放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重金属，使用有毒有害原材料，产生高风险污染物的重点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认真开展调查摸底，鼓励和督促相关企业提出“十三五”清洁生产审核计划，明确实施年度。要通过政策支持、宣传培训、节能监察、优化服务等措施，着力引导、鼓励和支持企业开展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

（二）加强清洁生产评估审核。及时组织评估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实施情况，重点针对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和生态设计评价规范比较完善的行业（产品），组织专家开展重点企业清洁生产绩效评估和清洁生产水平评价，也可以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相关工作，及时出具清洁生产评估（验收）报告。要进一步强化对清洁生产效果评估的运用，将工业清洁生产实施效果评估（验收）报告作为工业企业行业准入、资源综合利用规范条件、清洁生产示范企业认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重要依据。

（三）实施清洁生产改造提升。推动重点区域、重点流域和重点领域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加快成渝城市群（四川）钢铁、建材、化工、轻工、机械等行业的清洁生产改造，大力推进岷江、沱江、嘉陵江、涪江流域造纸、化工、印染、农副产品、食品饮料等行业企业的清洁生产改造，加强重点行业有毒有害原料（产品）替代品的推广应用，削减汞、铅、高毒农药、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高风险污染物，组织实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推进燃煤工业锅炉窑炉节能环保综合改造。

（四）推进结构优化调整。加大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力度，综合运用法律、经济及必要的行政手段，结合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改善要求，加快淘汰重点行业落后产能。大力发展低能耗低污染产业，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发展，着力解决“结构性污染”。

（五）加强示范试点。在重点流域、重点区域、重点城市实施一批带动性大、技术突破性强、商业模式有创新的清洁生产示范项目。继续开展生态设计试点，加强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

促进工业向清洁生产方式转变。探索开展清洁生产示范园区建设，推动工业园区整体连片清洁生产改造。建设水泥窑协同处置城市垃圾、餐厨废弃物回收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示范试点工程。充分发挥大型企业和企业集团示范引领作用，带动中小企业全面实施清洁生产。开展清洁生产先进企业创建活动，积极推广先进企业典型经验。

（六）强化技术支撑。加大清洁生产技术创新科技投入，鼓励成立行业清洁生产中心，推动产学研用相结合，提高清洁生产技术开发水平和创新能力。依托区域创新中平台、企业技术中心等实施清洁生产重大技术攻关项目，突破一批清洁生产重大技术和关键技术。加大对中小企业清洁生产技术创新的支持力度，积极引导和鼓励企业开发清洁生产技术和产品，提高清洁生产技术水平。大力推广《工业清洁生产关键共性技术案例（2015年版）》重点行业先进技术应用，引导、支持企业在清洁生产技术改造中优先使用。

三、强化支撑，完善体系

（一）搭建清洁生产信息和技术平台。针对重点行业、重点技术难题，筛选推广先进适用的清洁生产示范技术，建立重点企业清洁生产技术信息交流平台，为企业提供清洁生产技术方法、政策等方面的信息和服务。充分利用已有清洁生产咨询服务机构作用，采取多种形式搭建清洁生产服务平台，为企业清洁生产审核、方案实施、评估等提供技术支撑服务。建立咨询机构业绩考评机制，促进咨询服务质量的提升。

(二)加强清洁生产人才队伍建设。建立清洁生产培训制度，分层次、分类别、有计划地培训清洁生产工作行政管理人员、企业负责人和审核咨询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建立工业领域清洁生产专家库，为企业开展清洁生产提供技术指导和政策质询。

(三)加大政策支持。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通过中央财政专项资金和省工业节能节水等现有资金渠道等多种方式，对清洁生产项目特别是中小企业清洁生产项目资金给予支持。探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形式，支持“十三五”清洁生产审核计划的实施。鼓励金融机构优先支持符合产业政策的清洁生产技术开发和产业化应用项目。

四、上下联动，狠抓落实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将制定、下达全省“十三五”清洁生产审核计划和年度计划，发布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推进方案、清洁生产机构，建立绿色发展项目库，对清洁生产审核计划实施进展的跟踪问效、监督管理，将各地清洁生产审核、改造和实施效果情况将作为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各市(州)经济和信息化委要切实加强清洁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加强与环保部门协调配合，切实抓好清洁生产重点工作，提高清洁生产服务水平。请各市(州)抓紧编制本地“十三五”清洁生产审核计划(附件1)，并于2016年6月30日前报送我委(环境和资源综合利用处)。要明确专门人员，于每年3月20日前(今年为6月30日)报送当年清洁生产改造计划(附件2)及上年度进展情况，并填报《四川省201x年度工业清洁生产工作

情况报送表》（附件3）。要将有关报送内容指标分解到责任主体，申报政府资金项目的企业必须报送有关环境指标数据，并对数据负责，确保统计监测数据真实有效。

- 附件：1. __市（州）“十三五”清洁生产审核计划
2. __市（州）201x年度工业清洁生产改造计划
3. __市（州）201x年度工业清洁生产工作情况报送表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6年6月1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6年6月1日印发



附件 1

____市（州）“十三五”清洁生产审核计划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地	所属行业	2015 年产值	主要产品	主要污染物	实施年度

联系人：

附件 2

____市（州）201x 年度工业清洁生产改造计划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地	所属行业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计划完成 时间	是否为审核提出 的中高费方案	项目进度

联系人:

附件 3

市(州)201x 年度工业清洁生产工作情况报送表

填报单位(章):

填表人:

联系方式:

指标名称	具体信息										
一、开展清洁生产培训情况 ^[2]	政府管理人员 (人次)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企业数(个)		企业参加培训人数(人次)		企业负责人参加培训人数(人次)				
	201x 年	累计 ^[1]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二、开展清洁生产审核企业数量 ^[3]	自愿性(个)			强制性(个)			合计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三、通过清洁生产实施效果评估验收企业数量 ^[4]	自愿性(个)			强制性(个)			合计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四、清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情况 ^[5]	提出的清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数(个)				已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数(个)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企业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额(万元)				财政资金支持额度(万元)						
					省级			地方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五、清洁生产实施效果情况 ^[6]	环境效果 (年削减量)	COD (吨)	氨氮 (吨)	总磷 (吨)	SO ₂ (吨)	NO _x (吨)	粉尘 (吨)	VOCs (吨)	汞 (吨)		
	201x 年										
	累计										
	环境效果 (年削减量)	铬 (吨)	铅 (吨)	镉 (吨)	砷 (吨)	节能 (万吨标煤)	节水 (万吨)	获得经济效益 (万元)			
	201x 年										
	累计										
	资源综合利用 情况(年利用 量)	粉煤灰 (吨)		煤矸石 (吨)	磷石膏 (吨)	种类 1 (吨)	种类 2 (吨)	种类 3 (吨)	其他 (吨)		
	201x 年										
	累计										

六、已开展清洁生产所覆盖行业的企业数量 ^[7]		钢铁 (个)	机械 (个)		建材 (个)		有色 (个)			纺织 (个)	制药 (个)
			总计	电镀	总计	水泥	总计	铅锌冶炼	稀土		
	201x 年										
	累计										
		化工 (个)								电解 锰 (个)	电子 (个)
		合计	氮肥	农药	铬盐	电石法聚氯乙烯	ADC 发泡剂				
	201x 年										
	累计										
		轻工 (个)									其它(个)
		合计	发酵(含酿酒)		造纸	制糖	电池	皮革	荧光灯		
201x 年											
累计											
七、累计发布的与清洁生产有关的规范性文件	文件名称				文号				发布日期		
八、清洁生产示范工作开展情况	清洁生产示范企业数 (个)	国家级				省级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清洁生产示范园区数量 (个)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清洁生产示范项目数量 (个)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九、清洁生产基础能力建设情况	咨询机构				工业领域清洁生产专家库						
	数量 (个)		从业人数 (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专家人数 (人)				
十、自愿签订进一步削减污染物企业情况	签订进一步削减污染物企业数量 (个)				政府给予奖励和支持的企业数量 (个)						
	201x 年		累计		201x 年		累计				
十一、其他相关工作 (例如: 开展清洁生产相关产业、信贷、财税方面的工作情况)											
十二、清洁生产工作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填 报 说 明

[1]表中所有“累计”均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的累计数。

[2]开展清洁生产培训情况：“政府管理人员”指各级政府管理人员参加清洁生产培训的人次；“企业数”指开展清洁生产培训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包括企业在内部开展过清洁生产培训或企业主要负责人参加过清洁生产培训。“企业参加培训人数”指企业员工参加过内部或外部清洁生产培训的人次。

[3]开展清洁生产审核企业：指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并得到有关部门确认的企业。

[4]通过清洁生产实施效果评估验收企业：指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方案，并通过有关部门组织的对清洁生产实施效果评估的企业。

[5]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情况：“提出的清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数”指通过评估的清洁生产审核报告中确定的清洁生产中高费项目，或直接采用国家公布的清洁生产技术推广方案等目录上的技术进行技术改造的项目数量之和。“已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数”指实施完成并通过有关部门组织的清洁生产实施效果评估验收的项目数。

[6]清洁生产实施效果情况：“环境效果”中污染物的削减量均为削减的产生量；“经济效果”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后产生的经济效益。

[7]已开展清洁生产所覆盖行业的企业数量：“总计”中指大类行业开展清洁生产的总数，如：有色行业开展清洁生产企业“总计”数量，其中“铅锌冶炼”、“稀土”两个子行业分别的数量。